

The WALT DISNEY Company

制造商行为守则

华特·迪士尼公司全体同仁承诺：

- 在所有业务领域里和世界各地都实行精益求精的标准；
- 在所有运作和行为中都严守职业道德，并承担责任；
- 尊重所有人的权利；以及
- 注重环保。

我们期望迪士尼公司商品的所有制造商都信守同样的承诺。我们要求迪士尼公司商品的所有制造商至少达到下列标准：

童工

制造商不得雇用童工。

“儿童”一词是指年龄未满 15 岁者(或者按当地法规规定年龄未满 14 岁者)，或高于 15 岁而未满当地法定最低就业年龄者或未满完成义务制教育年龄者。

即使所雇用的青少年不符合上述“儿童”的定义，制造商仍须遵守有关此类人士的任何相关法律规章。

非志愿劳工

制造商不得雇用任何强迫性或非志愿劳工，无论是监狱劳工、奴工、契约劳工或其他劳工。

胁迫与骚扰

制造商将给予每个员工尊严及尊重，并不得以体罚、暴力威胁、或其他形式对其进行身体虐待、性虐待、心理虐待或口头虐待。

不歧视

制造商不得在聘用和雇用过程中歧视员工，包括以种族、宗教、年龄、国籍、社会或民族团体、性癖、性别、政治观点或残疾为理由在工资、福利、提拔、惩处、解雇或退休等方面对员工实行歧视。

结社

制造商将尊重员工以合法及和平的方式进行结社、组织以及进行集体谈判的权利，而不得加以惩罚或干预。

健康及安全

制造商将按照所有相关的法律规章，为员工提供安全和健康的工作场所，并确保他们获得能够满足其最低需求的饮用水和卫生设施；消防安全；以及充足的照明和通风。制造商亦将确保在为员工提供任何宿舍时，实行同样的健康及安全标准。

薪酬

我们期望制造商认识到，工资对于满足员工的基本需求是必不可少的。制造商至少应遵守所有有关工资和工时的法律规章，包括有关最低工资、加班、最长工时、计件薪酬率及薪酬的其他部分的法律规章，并提供法律规定的福利。除非有特殊的业务状况，否则制造商不得要求员工的工时超过以下两者中较短者(a)每周工作 48 个小时外加加班 12 个小时(b)当地法律允许的对正常和加班工时的限制，如当地法律未限制工时，则为有关国家的正常工作周外加加班 12 个小时。此外，除非有特殊的业务状况，否则员工有权每七天至少休息一天。

制造商将按照法律规定的增付费率为员工的加班工作支付薪酬，如果法律未规定增付费率，则至少以相当于正常时薪的费率支付加班薪酬。

如当地的行业标准高于相关的法律要求，我们期望制造商遵守较高的标准。

环境保护

制造商将遵守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所有法律规章。

其他法律

制造商将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规章，包括关于商品的制造、定价、销售和经销的法律规章。本《行为守则》中提及的所有“相关的法律规章”包括地方性和全国性法律、规章制度及相关的条约和自愿性行业标准。

分包

未经迪士尼明确书面同意，制造商不得雇用分包商制造迪士尼商品或其元件，只有在分包商与迪士尼签署有关遵守本《行为守则》的书面承诺之后才可以雇用该分包商。

监测与守法

制造商将授权迪士尼及其指定代理人(包括第三方)从事监测活动，以确认本《行为守则》获得遵守，包括不经通知，对制造商的工厂及其提供给员工的宿舍进行现场检查；审查有关雇用事项的帐簿和记录；以及单独同员工进行面谈。制造商须在现场保存证实本《行为守则》获得遵守所需的一切文件。

出版

制造商将采取适当的步骤，确保向所有员工传达本《行为守则》，包括在所有员工经常出入的场所显眼位置，以当地语言长期张贴一份本《行为守则》。

* * * * *